

证券代码：831451

证券简称：亿海股份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安徽亿海矿山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7 月 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其他投票方式（不含网络投票）相结合方式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薛曦女士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,065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.21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 公司总经理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19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职责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，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，积极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并编制了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065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19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和监事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，切实维护公司利益，对公司的依法运作状况、董事、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、财务状况、关联交易等各方面进行了全面的监督、检查并编制了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065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 2019 年度财务决算，并经上会

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出具“上会师报字（2020）第 5018 号”《审计报告》和“上会师报字（2020）第 5020 号”《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065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3、2020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065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利润分派方案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经营发展需要，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派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065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065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结合企业经营发展，公司编制了 2020 年度经营预算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065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续聘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保证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，拟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期限

一年，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具体签约等事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065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满足公司 2020 年度业务发展资金需求，改善公司财务状况，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转，股东孙武拟通过个人及其关联方在 3000 万元的总额度内分多次临时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，不收取利息，可在借款额度内循环使用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855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关联股东孙武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中浩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沈永锋、崇雨晨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参与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人员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、《安徽亿海矿山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(二)、《上海市中浩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亿海矿山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》

安徽亿海矿山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7 月 10 日